**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询价文件**

采购编号：202107008

项目名称：杭州临江环境能源工程污泥掺烧项目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二○二一年七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_Toc530583921) [3](#_Toc530583921)

[第二部分 采购须知 4](#_Toc530583922)

[第三部分 询价内容 6](#_Toc530583923)

[第四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7](#_Toc530583924)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1](#_Toc530583924)4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工程因日常生产运营需要，需编制杭州临江环境能源工程污泥掺烧环评评价，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积极参与。

1. 采购内容及相关说明。

1.项目编号：202107008

2.采购内容：杭州临江环境能源工程污泥掺烧项目

3.本项目采购总金额限价为36万元。

二、企业资质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注册资本金100万元（含）以上,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完善的财务制度。

2.投标人必须在生态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备案，投标人须具有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2A证书及以上、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环评、注册环保工程师，且环评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在生态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备案。

3.投标人须持有生活垃圾焚烧相关业绩2项（提供合同及批复复印件）。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本次招标不允许分包。

三、报名方式：2021年8月2日前将企业营业执照、法人授权书、联系人、联系方式发送至646269796@qq.com邮箱。

四 、报价时间及地点。

1. 报价时间：2021年8月9日11:00。
2. 报价地点：杭州市钱塘区临江街道杭州循环经济产业园内。

五、质疑。

咨询服务单位如认为询价文件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于自报名之日起1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视作无异议。

六、联系人：胡工 联系电话：15700099079

七、监督部门：临江公司监察审计部

 联系人：车越 联系电话：18301706681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8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须知**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询价采购所叙述的服务。无论询价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咨询服务单位自行承担全部费用。

二、定义。

（一）“采购人”系指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二）“咨询服务单位”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报价文件的商家。

（三）“服务”系指按询价文件要求的咨询服务。

三、采购报价。

（一）本项目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二）咨询服务单位应按询价文件要求认真制作《报价一览表》，报价时，报价文件中的报价金额如有大写和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三）咨询服务单位报价应为一次性报价。如果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则报价无效。咨询服务单位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报价处理。咨询服务单位报价应包括人工费、差旅费、专家评审、会务、税金等一切费用。

四、报价有效期。

（一）从报价截止之日起，报价文件有效期为30日。

（二）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咨询服务单位协商延缓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五、报价文件的组成。**

**1.报价函（附件一）；**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4.基本情况表（附件三）；**

**5.项目负责人情况表（附件四）**

**6.项目主要技术人员一览表（附件五）**

**7.有效资质证明并加盖公章：通过年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报价文件装订密封，并在封皮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报价单位名称、全权代表姓名。**

**8.承诺函（若有，报价单位代表因故不能到达现场开标的，须出具书面承诺函，不得对询价结果有异议）。若报价单位安排人员到达现场，此项不需要。**

六、报价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一）报价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报价文件的装订顺序应按本章第六条所叙顺序装订。

（二）报价文件凡需要盖章处均须由报价单位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署，咨询服务单位单位应写全称。

（三）咨询服务单位应按照询价文件的格式要求制作报价文件，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七、报价文件的递交。

（一）如果咨询服务单位未加写标记，采购人对报价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二）采购人接受咨询服务单位报价文件时间：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接受报价文件。

（三）报价截止时间前，咨询服务单位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已递交的报价文件提出补充和修改，采购人以最后的补充和修改为准。该书面材料应密封，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可邮寄或现场送达。

（五）报价文件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工整，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九、无效报价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可视情况作无效报价处理：

（一）在采购人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报价文件。

（二）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方案的。

（三）报价文件应盖公章而未盖公章或盖非公司公章、未装订、未密封、未有效授权的。

 （四）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五）所提供的资料存在弄虚作假的。

 （六）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十、询价过程。

 （一）采购人组织3人组成询价评审小组。

（二）采购人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询价。

（三）询价时，采购人将查验报价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公开拆封报价文件报价。

　　十一、成交原则与方法。

（一）采购人组织评审小组对各单位的报价资料进行审核，在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前提下，按经评审通过后总金额最低价成交的原则确定成交咨询服务单位。如果出现相同总金额最低报价情况时，总金额最低报价相同的咨询服务单位再进行一轮报价。如报价再相同，则由采购人抽签决定成交单位。**（若出现税率不一致的情况，以除税价相对比）**

 （二）采购人不向未成交咨询服务单位人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报价文件。

十二、合同

合同签订：采购人按照上述第十一条规定确定成交咨询服务单位，并签订采购合同，签约单位为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可根据实际需要，按照成交价格，调整采购数量。

十三、其他。

（一）如果有证据证明各咨询服务单位之间存在串通等舞弊、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存在此行为的咨询服务单位报价。

（二）本询价文件未及事项，在签订合同时双方友好商定。

（三）凡涉及本次询价的解释权均属于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 第三部分 询价内容

一、采购内容及相关说明：

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杭州临江环境能源工程污泥掺烧项目

工程地点：杭州市钱塘区

工程概况：（1）杭州临江环境能源工程是规模为日焚烧处理城市生活垃圾5200吨。建设6条870吨/日机械炉排炉焚烧生产线，配置3套50 MW次高压凝汽式汽轮机组，配套烟气净化系统、渗滤液处理站等。项目于2018年开工建设。根据公司和区域固废处置规划，拟在现有环评审批规模的基础上增加污泥参烧项目，污泥参烧项目不涉及焚烧生产线增加。

二、编制要求及工期

（1）编制单位应在现场踏勘、实地调研基础上，收集并充分研究现状基础资料和相关资料。

（2）明确编制背景、依据、必要性，报告要有逻辑性。

（3）须达到报告深度，设计过程科学、严谨。

（4）相关要求编制文本，通过专家评审，满足主管部门相关要求；（杭州临江环境能源工程污泥参烧项目编制送审稿45日历天，以招标人发出编制指令为起始时间（或备案文件日）；编制成果15日历天，从专家评审会之后起计算）

（5）报告文本必须加盖单位章或技术专用章及项目负责人签名。

#  报价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报价函**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我方已收到编号为 [ ]的询价文件，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询价文件及合同条件、技术规范的全部内容和其他有关文件。并承诺如下：

一、按询价文件及合同、询价文件要求、技术规范承接本项目的编制工作。我方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RMB：¥ 元）。

二、一旦本投标人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签订后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完成杭州临江环境能源工程污泥参烧项目环评的编制工作，并提供文本8 套。

三、本投标人承诺按建设单位、审查机构、评审专家的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

四、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有效，我方将受此约束。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采购人的询价文件和我方的报价文件、承诺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我以 （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 （姓名）、身份证号 ，为我单位的全权代表，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 的询价文件及其它文件，参加开标、澄清、商签合同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其它事务，我单位均予承认。

因该全权代表的行为所产生的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公章） |  |
| 单位地址 |  |
| 主管部门 |  |
| 成立时间 |  | 营业执照编号（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 税务登记证编号 |  |
| 单位性质 |  | 开户银行及账号 |  | 注册资金（万元） |  |
| 资质等级 |  | 证号 |  | 发证单位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 职工概况 | 职工总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教授级高工 |  | 高工 |  |
| 工程师 |  | 技工和技术员 |  |
| 单位行政和技术负责人 |
| 姓名 | 职务及职称 | 年龄 | 专业 | 从业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简介：（可另附页说明） |
| 相关业绩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编制时间 | 规模 | 估算投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1、一般情况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 历 |  |
| 毕业学校 |  | 专 业 |  | 职 务 |  |
| 职 称 |  | 拟任何职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2、个人简历 |
| 时 间 | 专业工作经历 |
|  |  |
|  |  |
|  3、近年负责项目业绩情况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专业学历 | 性别 | 年龄 | 职称职务 | 专业工作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021年 月

附件六

**承诺书**

杭州临江环境能源有限公司：

 因我公司自身原因不能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询价现场报价评审活动，报价单采用邮寄方式送达贵公司。我公司充分相信贵公司的询价评审结果，且我公司对任何结果都不会有异议。

特此承诺!

 报价单位： 2021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技术服务合同**

**（以实际签订为准）**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合同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名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服务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咨询的内容、方式和要求：**

1、根据相关法律、规范要求对杭州临江环境能源工程污泥掺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全面技术咨询服务，并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2、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报送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确保审批通过获得环评批复。

**二、合同双方责任和权利：**

**1、甲方：**

1）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目前现有的与工程有关的数据和资料。

2）检查、监督乙方的工作，对乙方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

3）乙方服务人员的工作能力及表现不符合合同的约定和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工作人员。

4）乙方应如实向甲方提供服务人员详细资料。

5）乙方在从事服务过程中，甲方有权派专人监督、检查。

6）在不违反有关国家法律规定和甲方工作制度的前提下，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工作提供配合。

7）本项目进行过程中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乙方应自行承担其工作人员的食、宿、交通、保险费用以及服务中发生的所有其他费用。

**2、乙方：**

1）在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后，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付款。

2）在不违反有关国家法律规定和甲方工作制度的前提下，乙方可以要求甲方对其服务工作提供配合。

3）乙方应按照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4）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甲方负责人。

5）乙方服务不符合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规定而导致甲方遭受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工作全部或部分转委托给任何第三方。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履行期限：

1）30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成果（送审稿）。

2）经过评审后，乙方负责报告修改并协助完成环评审批。

2、履行地点：杭州市钱塘新区

3、履行方式：技术服务。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

 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以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环评批复认定为验收标准。

**五、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取费依据

本次投标采用固定总价报价，中标价即合同价为（大写） 元 （¥： 元）。（包括环评报告的编制，专家评审、评估、公参说明编制及公参调查、委派专家有关本项目环保方面的解析及排污许可证办理等所有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费用）。

2、付款方式：

1）杭州临江环境能源工程污泥参烧项目甲方取得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环评批复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 元；

**六、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违约方应按《民法典》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甲方

1）未按时提供或未能全部提供编写报告所必需的技术资料和图及有关文件和证明资料，而导致工作延误的，乙方提交环境评价报告的期限顺延。

2）甲方由于计划变更或其它甲方原因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请求返还已付乙方款项；甲方已支付的款项不能补偿乙方已完成工作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补偿；。

3）在乙方已经开展工作时间里，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变更评价原则或基础资料有误、引起乙方返工或重作时，甲方应承担因返工或重作增加的费用。

2、乙方

1）延期完成并提交环评报告（自然灾害和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延期一天，支付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经费的百分之一，但违约金不超过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总经费的100％。

2）若乙方提交的报告未一次通过评审和审批，造成返工发生的费用概由乙负责；若因乙方原因使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审查不合格或需补充完善，乙方无偿补作，直到审批通过。因前述原因导致环评批复延期的，按本款第1）项承担违约责任。

3、其他原因

若因不可预见原因或第三方原因造成拖延或工作内容、时间、要求等变动，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协议。

4、提供报告份数

最终报告一式 份。

**七、履约保证金：**乙方中标后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缴纳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待甲方取得排污许可证后15日内扣除合同约定的款项（如有）无息退还给乙方。

**八、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也可以申请当地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当事人双方不愿意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商定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其它**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十、附则**

1、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服务费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执 份。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合同订立时间：